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0-041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下午 14:00 时在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3 名,实际出席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主席黄艳平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表决结果: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的承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运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一致,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表决结果: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0-042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下午 14:30 时在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艳平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后认为:公司能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的承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运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一致,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公司代码:603908　　公司简称:牧高笛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牧高笛	60390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潘棋	–
电话	0574-27718107	–
办公地址	宁波市江东北路 475 号和丰创意广场意庭楼 14 楼	–
电子信箱	ir@mobigarden.com.cn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94,194,091.56	650,671,945.48	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1,640,507.65	443,982,783.73	-2.78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2,236.38	30,064,885.57	-151.13
营业收入	373,808,060.02	327,395,146.32	1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75,223.92	37,200,300.35	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16,498.82	31,865,048.96	6.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9	8.03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6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6	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64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境内自然人	53.14	35,440,853	0	无	
浙江嘉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0	8,199,842	0	质押	92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766,350	0	无	
周信钢	境内自然人	1.11	739,400	0	无	
金兴旺	境内自然人	1.07	712,600	0	无	
李欣	境内自然人	1.05	698,507	0	无	
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495,250	0	无	
杭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338,658	0	无	
赵红梅	境内自然人	0.49	329,100	0	无	
徐静	境内自然人	0.34	228,16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大牧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大牧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陆敏华与浙江嘉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陆敏峰为兄弟关系并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徐静为公司董事和高管。除此之外,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380.81 万元,同比增长 14.18%,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 OEM/ODM 业务在手订单较 2019 年同期增加;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7.52 万元,同比增长 1.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1.65 万元,同比增长 6.75%。

1、外销(OEM/ODM)业务

2020 上半年,面对疫情及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外销事业部一方面通过增强客户关系维护力度,保证客户订单从产品开发到售后服务沟通渠道的通畅、及时与好评;一方面实时关注客户市场变化,保持与重要客户销售策略一致性,同时整合供应商资源打造柔性供应链,以快速响应客户订单变化,实现帐篷 OEM/ODM 业务收入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实现外销收入 30785.87 万元,同比增长 18.15%。

同时,外销事业部积极推进制造升级、品质提升。通过自动化吊挂、RFID、传感器等设备升级智慧化,以及 ERP、APS、MES、GSD 等软件功能模块升级,实现工厂生产体系(计划排产体系、物流控制体系、现场执行体系、设备管理体系、能效控制体系)的大数据分析与管理信息化;再通过管理信息的及时反馈,不断完善工艺、产品、作业的标准化流程,推动制造升级、品质提升的良性循环。

2、品牌业务

报告期内,品牌事业部一方面梳理优化线上产品结构与品牌视觉形象,发力线上渠道,实现上半年线上销售收入 2121.55 万元,同比增长 48.93%;另一方面梳理业务结构与线下渠道,提升业务运营效率,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增加与专业社群的合作,引进数字化营销系统,在开展直播营销、销售的基础上,设立新媒体部门,加强短视频、软文等内容营销手段,加强在抖音、小红书等社交平台的推广,加强和主流年轻消费者的品牌互动,使品牌业务走出了一季度的疫情影响,逐步恢复并在二季度实现增长,2020 上半年,品牌业务全渠道实现收入 6570.24 万元,较上年同比 -0.51%,基本持平。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0-043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2 号文《关于核准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69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6.37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3,215,3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45,07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228,145,30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060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9,600,106.90 元,具体情况如下:

事项	金额(元人民币)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4,827,611.11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加:理财产品赎回	150,000,000.00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833,128.43
减:2020 上半年度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3,002,798.93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5,481,289.26
加:2020 上半年度活期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	423,455.55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600,106.9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和"牧高笛 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 16,386.90 万元变更投入到新募投项目"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实施。该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出具相关意见。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专户销户的公告》,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在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前述《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鉴于"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对应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和丰支行账户中资金余额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全部转入同一项目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中。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办理完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和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签署的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2020 年 6 月 11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3541.67 万元人民币(包括利息、理财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出具相关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将上述项目对应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实际转出 35,481,289.26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公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账号	截止余额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原"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8110801012900982080	41,755,673.64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原"牧高笛 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3410020010120100116715	4,083,197.92
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46368092000137	3,761,235.34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原"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	13810154740012287	0.00
合 计				49,600,106.90

注:期末募集资金余额除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外,尚有 1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三、2020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8001.34 万元。2020 年上半年,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848.4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2020 年 5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1.5 亿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投资,该 1.5 亿元理财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赎回日	期限	预期年化参考收益率	收益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0517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2019-11-20	2020-5-20	182 天	3.80%	227.38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 19JG3285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11-21	2020-5-20	181 天	3.75%	55.94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437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2020-05-21	2020-11-20	183 天	1.75%-3.75%	未到期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根据《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直营店项目预计税后总投资收益率为 13.17%,计算期 10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7 年。鉴于目前直营店项目尚处于建设投入期中,本项目暂不核算效益。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2019 年 1 月 14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和"牧高笛 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 16,386.90 万元变更投入到新募投项目"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出具相关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6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完工期限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6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3541.67 万元(包括利息、理财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上述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06.1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48.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928.5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01.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5.8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进度(%)=(2)/(4)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是	14,505.92	0	0	0	0	0	0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牧高笛 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是	1,880.98	0	0	0	20.25	20.25	1.08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	是	3,150.10	0	0	0	0	0	0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277.53	3,277.53	3,277.53	0	3,290.81	13.28	100.41(注)	已完成	–	不适用	否		
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0	16,386.90	16,386.90	300.28	1,142.15	-15,244.75	6.97	2022 年 1 月 15 日	–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0	3,541.67	3,541.67	3,548.13	3,548.13	6.46	100.18(注)	已完成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814.53	23,206.10	23,206.10	3,848.41	8,001.34	-15,204.76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根据 COCA 发布的最新报告,2019 年中国户外用品市场零售规模 250.2 亿元,同比增加 0.22%。国内户外用品市场的消费低迷,增速放缓已趋于零增长,加上今年疫情常态化防控对线下消费的影响,公司与加盟商的门店效益出现不同程度下滑,导致加盟商新店拓展意愿不强、经营不善的老店闭店,公司年初制定的本年度直营店开设、加盟拓展计划也稍慢推进。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近年来户外运动行业由于实体零售业的持续下滑,行业增速放缓、利润下降、竞争加剧,"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在实体门店选址困难以及租赁(购置)成本、人力成本等运营成本显著上升的情况下已较难全部达成,如按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进行项目建设,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将可能使公司的盈利能力下降。公司出于审慎使用的原则,未对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进行投入。 牧高笛 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可有效地对企业资源进行整合,业务流程进行优化,同时提供可靠的数据反馈以反映消费需求。鉴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间较早,项目涉及的部分硬件、软件有了更好的升级版或替代产品,如按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进行项目建设将难以达到最佳效果。为保证项目实施达成最佳效果,拟将本项目融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部分用于前端营销业务系统和后端业务管理系统的硬件、软件采购,部分用于支持其他营销渠道建设。 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随着近几年宏观经济下行、零售业增速放缓、此外运动、休闲、时尚品牌陆续跨界户外市场,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激烈程度,国内户外用品市场的消费低迷,增速放缓已趋于零增长。2019 年未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持续影响延续至今,对国内外经济发展都带来了严峻挑战和不利影响。因此,公司 2020 年的品牌营销网络建设与生产基地建设节奏必然随着公司业务增速放缓以及疫情影响而适时放缓,故当下仓储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已不足。近年来因行业增速放缓,公司自主品牌业务也在不断调整以适应市场环境变化,除了每年持续在热门商圈新开自营店、加盟店,也通过品牌运营中心对全国加盟商进行梳理调整,关停经营业绩差、运营效率低的店铺,故近几年公司国内营销网点数保持稳定并未增长。一方面公司品牌运营中心在宁波当地长期租赁有 1.5 万㎡仓库,满足公司预算至 2021 年的仓储需求;另一方面,公司外销事业部整合供应商资源,增强库存管理能力,有效降低自身仓储压货风险,使国内衢州生产基地的自有仓库目前满足外销事业部使用需求。公司现有仓储面积充裕且已满足业务需求,仓储项目的终止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经营开展。 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根据 COCA 发布的最新报告,2019 年中国户外用品市场零售规模 250.2 亿元,同比增加 0.22%。国内户外用品市场的消费低迷,增速放缓已趋于零增长,加上今年疫情常态化防控对线下消费的影响,公司与加盟商的门店效益出现不同程度下滑,导致加盟商新店拓展意愿不强、经营不善的老店闭店,公司年初制定的本年度直营店开设、加盟拓展计划也暂缓、缓慢推进。上述情况导致报告期内项目建设进度缓慢,目前公司已开展市场调研工作,将对本项目继续实施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再论证;同时也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筹划新的投资项目,科学、审慎地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计划 2020 年底前向董事会提交本募投项目是否继续实施或变更调整的议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2020 年 5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1.5 亿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投资,该 1.5 亿元理财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相关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部分系利息收入。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后项目	更的原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2)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牧高笛全渠道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牧高笛"一站式"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牧高笛 O2O 管理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6,386.90	16,386.90	300.28	1,142.15	6.97	2022 年 1 月 15 日	建设期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牧高笛仓储中心及产品展示厅项目	3,541.67	3,541.67	3,548.13	3,548.13	3,548.13	100.18	2020 年 6 月 22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928.57	19,928.57	3,848.41	4,690.28	—	—	—	—	—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0-044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二号 - 服装》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品牌运营业务 2020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实体门店变动情况

门店类型	2019 年末数量(家)	报告期末数量(家)	报告期内新开(家)	报告期内关闭(家)
直营店	39	31	2	10
加盟店	297	262	9	44
合计	336	293	11	54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直营店和加盟店的盈利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门店类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直营店	8,388,289.76	3,923,125.16	53.23	-26.94	-26.47	-0.30
加盟店	27,025,571.60	16,850,103.65	37.65	-14.07	-14.54	0.34
其他	30,288,526.41	19,117,434.18	36.88	31.09	37.82	-3.08
合计	65,702,387.77	39,890,662.99	39.29	-0.51	2.48	-1.77

(二)报告期内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线上销售	21,215,485.57	14,020,293.44	33.91	48.93	71.28	-8.62
线下销售	44,486,902.20	25,870,369.55	41.85	-14.11	-15.84	1.19
合计	65,702,387.77	39,890,662.99	39.29	-0.51	2.48	-1.77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0-045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浙江嘉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嘉拓")持有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8,199,8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0%,为公司大股东及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浙江嘉拓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66,9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上述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666,900 股)。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的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的发行价。

二、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